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75,800 万元 - 98,300 万元	亏损：386,640.28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111,000 万元 - 147,000 万元	亏损：251,005.85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0.87 元/股 - 1.13 元/股	亏损：4.44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内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本报告期内，公司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从而运营资金紧张、产能无法完全释放、经营业务开展受阻、额外成本费用增加，影响经营业绩体现。

2、由于光伏电池片和组件的主要原材料硅料紧缺且价格比去年同期平均上涨约 26%，导致公司前期签订并履行的订单采购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

3、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参照上一年度计提标准，本报告期公司预计计提减值准备约 4 亿；公司暂未考虑该等占用资金的利息补偿。

4、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公司光伏业务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预计不超过 3 亿元，具体情况尚在进一步评估核实过程中。

5、公司转让长飞中利 49%股权，苏州科宝 30%股权、广东中德 100%股权以及广东中德房产、土地出售，本报告期确认的投资收益约 3.6 亿元。

四、其他应当予以关注的事项

1、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当前情况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财务数据将以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为准。

2、公司通过自查梳理发现存在的对外违规担保事项（详见公告编号：2023-009），目前无实质证据表明公司存在必须履行担保的义务，暂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3、公司已披露的美国诉讼及仲裁事项（详见公告编号：2022-043），截至目前尚无进展，暂无需计提预计负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30 日